

开标会签到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日常运维经费-北京市第八中学-运行管理费

项目编号: 11010225210200018147-XM001

开标时间: 2025 年 1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 275 号 6 层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身份证件号码	手机	办公电话	备注
1	北京东方弘毅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孙永杰	店长/经理	21081198801023720	18518076596	/	/
2	北京大有信咨研有限公司	田雪娇	业务经理	1122219860803541	13716731187	/	/
3	北京市慧信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王珂	业务经理	11010619901125391X	13661262658	/	/
4							
5							
6							
7							
8							
9							
10							

序号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身份证件号码	手机	办公电话	备注
1	北京市第八中学	李XX	采购人	110104198008101256	13661103093	59733501	
2							

投标文件报送签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日常运维经费-北京市第八中学-运行管理经费
开标时间: 2025 年 1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项目编号: 11010225210200018147-XM001
开标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 275 号 6 层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送达时间	投标文件份数	包装和密封情况	其它情况说明	报送人签名
1	北京东方虹软件服务有限公司	9 时 18 分	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	完好	无	张阳杰
2	北京安信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9 时 19 分	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	完好	无	姚雪妍
3	北京中盛维群务服务有限公司	9 时 20 分	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	完好	无	王理
4		时 分	正本 份 副本 份			
5		时 分	正本 份 副本 份			
6		时 分	正本 份 副本 份			
7		时 分	正本 份 副本 份			
8		时 分	正本 份 副本 份			
9		时 分	正本 份 副本 份			
10		时 分	正本 份 副本 份			

签收记录人: (签名) 韩超元

见证人: (签名) 尹

开标情况记录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日常运维经费-北京市第八中学-运行管理费

项目编号: 11010225210200018147-XM001

开标时间: 2025 年 1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 275 号 6 层

序号	投 标 单 位 名 称	投 标 报 价 (元)	服 务 期	需 要 说 明 的 问 题	投 标 单 位 法 人 代 表 或 法 人 代 表 委 托 人 签 字
1	北京振达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	北京香鸟餐饮有限公司				
3	北京天有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176000	10个月		曹雪娇
4	芯创未来(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	北京裕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	北京慧日升办公服务有限公司				
7	北京市惠佳丰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2176000	10个月		王强
8	北京东方虹彩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2176000	10个月		张羽杰
9	金汇力(北京)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10	北京百分百快餐有限责任公司				
备注					

开标人: 郭超元

见证人: 王强

评标委员会签到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日常运维经费-北京市第八中学-运行管理费
 项目编号: 11010225210200018147-XM001
 评标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 275 号 6 层
 评标时间: 2025 年 1 月 26 日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专家证号码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是否担任组长
1	王林	110108196303060739	BP11020769	北京世宏瑞理咨询有限公司	13301029111	
2	王林	110108196705103456		北京八中	18601122901	
3	朱英	11022119721030162X	BP20000671	华新新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183037858	否

专家承诺书

我承诺：

作为 2025 年日常运维经费-北京市第八中学-运行管理经费
(11010225210200018147-XM001) 的评标委员会委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坚持“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遵守工作纪律与保密规定，忠实执行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以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做好评标工作，明确提出个人意见并对所提意见承担责任，并承诺与所有投标人无任何利害关系，如有利害关系将不参加此次评标工作。

磋商小组全体签字：



日期：2025年 1月 27日

资格性检查要求

项目名称：2025 年日常运维经费-北京市第八中学-运行管理经费项目
评标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 275 号 6 层

编号：11010225210200018147-XM001
评标时间：2025 年 1 月 26 日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供应商名称及审查结果	
				北京天有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惠佳丰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款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	✓
1-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	✓

王强利
王强利

序 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供应商名称及审查结果		
				北京天有信咨询有限责 任公司	北京市惠佳丰劳务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东方虹彩劳务服务 有限公司
1-3	供应商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间：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资格性检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为准；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竞争性磋商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联合体形式磋商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	✓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	✓	✓

王磊利

王磊利

序 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供应商名称及审查结果	
				北京天有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惠佳丰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当本项目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如下资料： 1、供应商单独响应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按注1或注2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2、如磋商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如实填报。上述中小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声明函中如实列明单位性质，并按注1或注2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注1：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	北京东方虹彩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2-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类型一）	如本项目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格式见《磋商文件格式》		
2-3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王爱利

王爱利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供应商名称及审查结果	
				北京天有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惠佳丰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3-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 1-1、1-2 的证明文件。 3、本表序号 3-2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口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与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北京东方虹彩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	✓
4	磋商保证金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缴纳凭证加盖公章	✓	✓
资格性审查：通过资格性评审标注为✓，未通过资格性评审标注为×					
结论描述为：合格或不合格					

磋商小组全体签字：





符合性审查要求

项目名称: 2025 年日常运维经费-北京市第八中学-运行管理经费
 项目编号: 11010225210200018147-XM001
 评标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 275 号 6 层
 评标时间: 2025 年 1 月 26 日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供应商名称及审查结果		
				北京天有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惠佳丰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东方虹彩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1	授权委托书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否	✓	✓	✓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否	✓	✓	✓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否	✗	✗	✓
4	报价唯一性	磋商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 (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否	✓	✓	✓
5	投标有效期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否	✓	✓	✓
6	签署、盖章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否	✓	✓	✓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	否	✓	✓	✓
8	报价的修正 (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 或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 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 (如有)	否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 或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否	✓	✓	✓
10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供应商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	否	✓	✓	✓

王利
 王利

	性规定或要求的	等), 供应商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 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投标产品如涉及计算机信息安全专用产品的, 须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3) 投标产品如有属于开展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产品范围的, 须提供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原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等); 4) 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 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 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 5)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 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 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的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1	公平竞争	供应商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 不存在恶意串通, 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 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否	✓	✓	✓
12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	否	✓	✓	✓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3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否	✓	✓		✓
14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否	✓	✓		✓
符合性评审：通过符合性评审标注为√，未通过符合性评审标注为×，结论描述为：合格或不合格			否	×	×		✓

磋商小组全体签字：  

2025 年日常运维经费-北京市第八中学 -运行管理经费

招标投标情况报告

项目名称：2025 年日常运维经费-北京市第八中学-运行管理经费

招标编号：11010225210200018147-XM001

招标人：北京市第八中学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亦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1 月

评标报告

一、项目概况：

北京亦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北京市第八中学的委托，就其 2025 年日常运维经费-北京市第八中学-运行管理经费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

招标文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并经采购人审核同意。

二、招标过程简介：

本次招标于 2025 年 01 月 14 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及北京市政府采购网上登载了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并于 2025 年 01 月 15 日开始发售招标文件。本项目到截止发售招标文件止，共有 10 家单位报名了竞争性磋商文件。

1	北京振达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	北京香香鸟餐饮有限公司
3	北京天有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4	芯创未来（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	北京裕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	北京慧日升办公服务有限公司
7	北京市惠佳丰劳务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8	北京东方虹彩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9	金汇力（北京）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10	北京百分百快餐有限责任公司

本项目定于 2025 年 01 月 26 日开标。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01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到规定投标截止时间止，本项目在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 275 号 6 层开评标区进行开标，共有 3 家投标人投标（详见投标文件报送签收一览表及开标记录表）。

1	北京天有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	北京市惠佳丰劳务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3	北京东方虹彩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三、评标程序及情况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在北京市财政局专家库随机抽取的 2 位专家级评标人代表组成的评标委员会，全面负责对



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了综合评议（详见专家抽取结果通知单）。

（二）评标办法、标准

（1）采购人有权对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及价格计算方面进行审查。

（2）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1、初步评审（以下内容必须完全响应，否则将视为无效应答而被拒绝）

资格性检查要求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1-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1-3	供应商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reditchina.gov.cn 、 www.ccgp.gov.cn ）； 截止时点：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资格性检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为准；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竞争性磋商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 响应无效 。联合体形式磋商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王瑞新 审核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当本项目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如下资料： 1、供应商单独响应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按注1或注2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2、如磋商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如实填报。上述中小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声明函中如实列明单位性质，并按注1或注2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注1：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2-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类型一）	如本项目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磋商文件格式》
2-3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王理利 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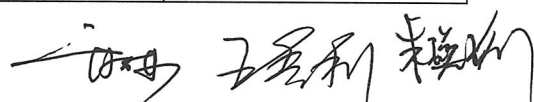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3-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1-1、1-2的证明文件。 3、本表序号3-2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 投标无效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4	磋商保证金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缴纳凭证加盖公章

经磋商小组评审，北京天有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惠佳丰劳务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资格性检查要求，北京东方虹彩劳务服务有限公司不符合资格性检查要求表中“第3-2条款‘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作废标处理。

2、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	授权委托书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否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否



4	报价唯一性	磋商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否
5	投标有效期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否
6	签署、盖章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否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	否
8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否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否
10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供应商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供应商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投标产品如涉及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须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3）投标产品如有属于开展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产品范围的，须提供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原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等）； 4）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 5）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否
11	公平竞争	供应商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	否



		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2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否
13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否
14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否

磋商小组对符合资格性检查要求表的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要求评审，经磋商小组评审，北京天有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惠佳丰劳务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未通过符合性审查要求表中“第3条款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作废标处理。

经磋商小组评审，通过资格性检查要求表、符合性审查要求的供应商不满足3件，故2025年日常运维经费-北京市第八中学-运行管理经费项目流标。

全体磋商小组签字：



日期：2025年01月26日